

中国音乐学院

本科招生简章

2020年4月

学校简介

中国音乐学院于1964年建立，素有“中国音乐家的摇篮”“中国音乐的殿堂”的美誉。学校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国学为根基，独具中国音乐教育和研究特色，培养中国音乐理论、中国音乐创作、中国音乐表演等专门人才；以“承国学、扬国韵、育国器、强国音”为办学理念，倡导和建设“中国乐派”，是国家“一流学科”建设学校、“全球音乐教育联盟”秘书处学校。

中国音乐学院是中国音乐表演艺术研究全球唯一双导师制博士培养单位，拥有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士学位；建有“音乐与舞蹈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是“接受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生院校”。专业分布为音乐学、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三大类，设有音乐学系、作曲系、指挥系、声乐歌剧系、国乐系、钢琴系、管弦系、音乐师范教育中心、艺术管理系9个教学系部，另设有中国乐派高精尖创新中心、研究生院、考级艺术中心（美育中心）和附属中学，形成了以中国音乐理论、中国音乐创作、中国音乐表演为一体的多层次教学体系。

学校名师荟萃，教学、科研力量雄厚，各学科均处于全国领先水平。由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全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国家级教学名师、国家“千人计划”人才、教育部

新世纪优秀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各专业协会会长、北京市“高创计划”领军人才、北京市“高创计划”教学名师、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北京市教学名师、北京市长城学者、北京市拔尖人才等构成的众多人才储备。为国家级“中国民族声乐教学团队”、国家级“中国民族器乐教学团队”、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教育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北京市重点学科、承担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等建设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支撑。

建校以来，学校凝聚和培养了众多在业内外有重要影响力的音乐名师和人才，向海内外输送各专业优秀毕业生近万名。坚持开放办学方针，与三十一所世界一流大学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为促进中外音乐文化交流，为中国音乐的继承、发展和弘扬做出重要贡献。

学校推进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学科发展、教育教学管理、人才培养质量、师资队伍结构、校园综合治理的改革创新；不忘本来、吸收外来、面向未来；探索独立自主的中国音乐教育体系，引领世界音乐教育的前进方向，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高等音乐学府。

目 录

| | |
|------------------|----|
| 一、招生专业、学制、计划 | 1 |
| 二、报考须知 | 3 |
| 三、专业考试 | 4 |
| 四、文化课考试及志愿填报 | 5 |
| 五、录取 | 5 |
| 六、学费、助学贷款、奖学金及就业 | 8 |
| 七、院长奖学金 | 9 |
| 八、有关说明 | 9 |
| 九、专业考试要求及内容 | 10 |
| 十、指挥系双钢琴乐谱资料目录 | 31 |

一、招生专业、学制、计划

(一) 不分省计划

计划招生 315 名（最终计划数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计划数为准）。面向全国，文理兼招。各招考方向拟招名额如下：

| 系别 | 专业（招考方向） | 学制（年） | 计划名额（人） |
|--------------|---------------|-------|---------|
| 音乐学系 | 音乐学（音乐学理论） | 五 | 15 |
| 音乐师范 教育中心 | 音乐学（音乐教育声乐特长） | 四 | 28 |
| | 音乐学（音乐教育钢琴特长） | 四 | 28 |
| 艺术管理系 | 音乐学（音乐管理） | 四 | 30 |
| 作曲系 |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作曲） | 五 | 15 |
| 声乐歌剧系 | 音乐表演（中国声乐） | 五 | 25 |
| | 音乐表演（中国歌剧） | 五 | 25 |
| 管弦系 | 音乐表演（管弦乐器演奏） | 四 | 60 |
| | 音乐表演（管弦实验班） | 四 | 2 |
| 国乐系 |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 | 四 | 62 |
| 钢琴系 | 音乐表演（钢琴） | 四 | 15 |
| | 音乐表演（电子管风琴） | 四 | 2 |
| | 音乐表演（钢琴实验班） | 四 | 2 |
| 指挥系 | 音乐表演（指挥） | 五 | 6 |

(二) 北京市师范生计划

根据《北京市拓展中小学教师来源的行动计划（2018-2022 年）》文件要求，计划招生 50 名（最终计划数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计划数为准）。面向北京市常住户口考生，文理兼招。各招考方向拟招名额如下：

| 系别 | 专业（招考方向） | 学制（年） | 计划名额（人） |
|------|-----------------|-------|---------|
| 音乐师范 | 音乐学（音乐教育师范声乐特长） | 四 | 25 |
| 教育中心 | 音乐学（音乐教育师范钢琴特长） | 四 | 25 |

(三) 华侨港澳台计划

计划招生 10 名（最终计划数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计划数为准）。文理兼招。

注:

1.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招生计划分配如下:

| 乐器名称 | 计划名额(人) |
|------|---------|
| 竹笛 | 4 |
| 打击乐 | 4 |
| 管子 | 1 |
| 唢呐 | 2 |
| 笙 | 3 |
| 二胡 | 16 |
| 板胡 | 3 |
| 琵琶 | 8 |
| 三弦 | 3 |
| 阮 | 2 |
| 柳琴 | 1 |
| 古筝 | 7 |
| 扬琴 | 5 |
| 古琴 | 2 |
| 箜篌 | 1 |

2. 音乐表演（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招生计划分配如下:

| 乐器名称 | 计划名额(人) |
|------|---------|
| 小提琴 | 12 |
| 中提琴 | 6 |
| 大提琴 | 6 |
| 低音提琴 | 5 |
| 竖琴 | 2 |
| 长笛 | 5 |
| 双簧管 | 3 |
| 单簧管 | 3 |
| 巴松 | 3 |
| 萨克斯管 | 2 |
| 小号 | 3 |
| 圆号 | 3 |
| 长号 | 3 |
| 大号 | 1 |
| 打击乐 | 3 |

3. 我校按照《中国音乐学院本科招生考试实施办法》相关规定进行剩余计划调剂。

4. 北京市师范生计划根据《北京市加强和改进师范生教育与管理的意见》（京教人〔2016〕22号）执行。经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和我校审核，符合录取条件的，录取为免费师范生，并在入学前与北京市教育委员会、我校签订《师范

生免费教育协议书》；按时完成我校规定的教育教学计划，达到教育培养方案的要求，取得毕业证书和教师资格证书；毕业时由我校推荐，在需求岗位范围内进行双向选择，毕业后在本市从事中小学校、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含教育行政及相关部门审批注册的中等及中等以下的学历教育机构）不少于五年；违反教育协议的需要缴纳在校期间的专业奖学金和培养费用（含免缴的学费、取得的生活补助等）。

二、报考须知

（一）报考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符合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2020年高考报考条件。

2. 凡考生报考方向涉及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相应艺术类专业统考科目的（考生必须提前了解当地高招部门对我校招考方向的省统考要求），考生须获得省（市、自治区）级统考相应专业合格证书或省级统考合格；省级统考未涉及的专业，考生可直接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考试。

（二）报考办法

我校实行网上报名及缴费（一、二、三试），不受理函报与现场报名。逾期不得补报。

网上报名时间：

2020年1月9日—2020年1月15日

报名系统网址：

<http://zhaosheng.ccmusic.edu.cn>

网上报名咨询邮箱：

ccmzhaosheng@163.com

本科招生信息网（考生可查看报考常见问题等信息）：

<http://bkzs.ccmusic.edu.cn/>

收费标准：

一试报名考试费 100 元，考生须提前准备具有网上支付功能的银联卡。

（三）注意事项：

（以下要求，历年考试出错率最高，请考生逐字阅读、认真填写）

1. 考生报考我校，只能填报一个招考方向。

2. 报考我校的考生，必须提前了解生源所在地高招部门对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招生考试工作的具体要求，以免影响考试、录取。

3. 考生进行网上报名前，务必认真阅读《中国音乐学院 2020 年本科招生简章》，按网上报名要求如实填写本人报考信息。网上报名过程中，考生须仔细阅读系统内各提示信息，认真如实填写，慎重执行“确认、提交”等操作，一旦提交成功，报考信息不得更改。不按要求报名、误填、错填报考信息或填报虚假信息、未完成网上缴费、未取得专业考试准考证等导致不能参加考试或影响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4. 考生网上报名时，需提交以下材料电子版（具体规格详见系统内要求）：

（1）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黑白、彩色均可）。

（2）本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在一张图片上）。

（3）报考方向相对应的艺术类专业省统考合格证或省统考成绩单。

（4）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未组织音乐类省统考的，提交高考报名信息单。

（5）报考音乐教育师范声乐特长、音乐教育师范钢琴特长招考方向的，须提交本人户口簿（户主页、本人页正面、本人页反面在一张图片上）。

5. 考生报名缴费成功后，自行打印“一试考试准考证”。考生凭准考证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考试。

6. 考生所交作品、文章等材料 and 考试费等，不论参加考试与否，均不予退还。

三、专业考试

（一）考试时间

1. 线上考试：

音乐学系：4月21、22日（截止22日20:00）

音乐师范教育中心：4月22、23日（截止23日20:00）

艺术管理系：4月21、22日（截止22日20:00）

作曲系：4月20、21日（截止21日20:00）

声乐歌剧系：4月24、25日（截止25日20:00）

管弦系：4月25、26日（截止26日20:00）

国乐系：4月25、26日（截止26日20:00）

钢琴系：4月25、26日（截止26日20:00）

指挥系：4月20、21日（截止21日20:00）

2. 现场考试在高考后两周内进行，具体时间及地点，将结合疫情防控形势另行通知。

（二）考试注意事项

1. 考生通过指定平台录制并提交视频，操作流程详见本科招生信息网公布的操作说明等。

2. 请考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录制和上传，不按要求录制提交视频等导致不能完成线上考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 考生需严格遵守远程考试纪律要求：演唱和演奏的作品在录制全程不允许使用传声设备，视频不得剪辑，不得进行艺术美化性质的编辑，且必须为同期录音，声像同步。每次均为连续录制，不可暂停。

4. 各招考方向考试的相关信息，将在本科招生信息网公布。如有变化，以招生公告为准，请考生密切注意招生公告。

5. 我校本科招生考试是国家教育考试的组成部分，凡在考试中有作弊行为的考生，包括伪造骗取报名资格等情况，将取消报名和录取资格，同时通报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取消该生当年高考报名和录取资格。发现存在组织作弊、买卖作弊设备、买卖考题、替考等作弊以及帮助作弊等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照有关法律处理。

四、文化课考试及志愿填报

线上考试合格的考生须参加 2020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高考）。线上考试合格的考生方可填报我校相应招考方向志愿。考生在填报高考志愿时，我校的“院校代码”及所报“专业代码”以考生生源所在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公布为准。相关问题可向生源所在地高招部门咨询。

五、录取

（一）录取原则

| 系别 | 专业（招考方向） | 录取原则 |
|----------|-----------------|--|
| 音乐学系 | 音乐学（音乐学理论） | 线上考试合格且高考成绩（含政策性加分）达到我校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的考生，按“高考成绩折算分”从高到低顺序依次录取。“高考成绩折算分”相同时，按照线上考试排名顺序依次录取。 |
| 音乐师范教育中心 | 音乐学（音乐教育声乐特长） | |
| | 音乐学（音乐教育钢琴特长） | |
| 艺术管理系 | 音乐学（音乐管理） | |
| 音乐师范教育中心 | 音乐学（音乐教育师范声乐特长） | 线上考试合格且高考成绩（含政策性加分）达到我校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的考生，采用专业志愿优先方式，按“高考成绩折算分”从高到低顺序依次录取。“高考成绩折算分”相同时，按照线上考试排名顺序依次录取。 |
| | 音乐学（音乐教育师范钢琴特长） | |
| 作曲系 |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作曲） | 线上考试合格且高考成绩（含政策性加分）达到我校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的考生，按照现场考试排名顺序依次录取。 |
| 声乐歌剧系 | 音乐表演（中国声乐） | |
| | 音乐表演（中国歌剧） | |
| 管弦系 | 音乐表演（管弦乐器演奏） | |
| | 音乐表演（管弦实验班） | |
| 国乐系 |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 | |
| 钢琴系 | 音乐表演（钢琴） | |
| | 音乐表演（电子管风琴） | |
| | 音乐表演（钢琴实验班） | |
| 指挥系 | 音乐表演（指挥） | |

高考成绩折算分=考生高考成绩（含政策性加分）÷考生所在省（市、自治区）普通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文、理）x100

（二）说明

1. 对于合并本科批次的省份，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参照自主招生控制分数线或自主招生录取参考线划定，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参照本

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划定。浙江省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参照普通类第一段分数线划定，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参照普通类第二段分数线划定。对于艺术类考生无文理分科的省份，参考较低科类分数线执行。

2. 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艺术类同科类本科专业录取控制分数线若设有两批（类）或以上艺术类录取控制分数线，除标明我校所属批、类外，以高线为准。

3. 对于艺术类考生文化课成绩满分与普通类考生文化课成绩满分不一致的省份，进行折算比较。

4. 海南省考生高考成绩按照标准分计算。

（三）录取控制分数线划定办法

1. 音乐学（音乐学理论招考方向、音乐教育声乐特长、音乐教育钢琴特长、音乐教育师范声乐特长、音乐教育师范钢琴特长招考方向）：录取控制分数线参照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普通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70%，且不低于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艺术类同科类本科专业录取控制分数线划定。

2. 音乐学（音乐管理招考方向）：录取控制分数线参照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普通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80%，且不低于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普通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划定。其中，高考外语科目成绩不低于 90 分（150 分制）。

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作曲招考方向）：录取控制分数线参照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普通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65%，且不低于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艺术类同科类本科专业录取控制分数线划定。

4. 音乐表演（指挥招考方向）：录取控制分数线参照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普通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60%，且不低于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艺术类同科类本科专业录取控制分数线划定。

5. 音乐表演（中国声乐、中国歌剧、中国乐器演奏、钢琴、电子管风琴、钢琴实验班、管弦乐器演奏、管弦实验班招考方向）：录取控制分数线参照生源所在省（市、自治区）艺术类同科类本科专业录取控制分数线划定。

（四）我校将在本科招生信息网上公布 2020 年高考文化课成绩录取控制分数线，同时提供录取结果查询。

(五) 录取通知书(含银行卡、高校学生资助政策等)以 EMS 特快专递形式寄出。

(六) 考生接到录取通知书后,须了解本省(市)考生档案(含高考文字档案、中学学籍档案、在职人员人事档案等)递送办法。凡规定由本人自带的,考生凭录取通知书自行联系本人档案所在部门领取档案,新生入学报到时交学生处。

(七) 新生入学后,按照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进行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对于不合格、入学前后两次测试成绩差异明显的新生,组织专门调查。对提供虚假作品材料、替考、冒名顶替入学等违规行为属实的,取消该生录取资格,并通报考生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倒查追责。对涉嫌犯罪的,报案并配合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六、学费、助学贷款、奖学金及就业

(一) 学费标准

1. 学费

音乐学专业各招考方向(除音乐教育师范声乐特长、音乐教育师范钢琴特长招考方向)每学年 8000 元。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各招考方向每学年 8000 元。音乐表演专业各招考方向每学年 10000 元。音乐学专业(音乐教育师范声乐特长、音乐教育师范钢琴特长招考方向)按北京市师范生相关政策执行。

2. 住宿费

根据学校规定和安排,入住 1 号学生公寓的学生住宿费每学年 750 元,入住 2 号学生公寓的学生住宿费每学年 900 元。北京生源原则上走读。

3. 学费等有关收费标准如有变动,按当年批复标准执行。

(二) 奖学金及困难学生助学措施

学校将根据国家有关资助政策实行奖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助学金、勤工助学等方式解决困难学生学习困难。按照国家助学贷款的相关规定,每年最高额度不超过 8000 元。原则上,学生在生源地贷款。

(三) 学生毕业后,根据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就业。

七、院长奖学金

学校设立院长奖学金，院长奖学金的奖励标准为获奖本科生完成本科学业所缴纳的学费数额总和。

八、有关说明

（一）我校报名已截止，不再组织报名相关工作。

（二）华侨港澳台考生不参加线上考试，参加现场考试。具体安排将在本科招生信息网公布。如有变化，以招生公告为准，请考生密切注意招生公告。

（三）华侨港澳台考生须按照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的相关规定，参加联合招生考试。

（四）考生须全程参加各项考试，缺考任何一项考试，专业总成绩记为缺考。

（五）考生考试期间食宿、旅费自理。

（六）声乐歌剧系新生入学后进行声带检查。

（七）学生入学后使用的乐器（除钢琴、大件打击乐器外），原则上由学生自备。

九、专业考试要求及内容

音乐学理论

报考要求:

考生应能演唱声乐作品一首、能演奏器乐作品一首。

| 试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音乐学技能 | 1.演唱声乐作品 1 首（流行歌曲除外），独唱、无伴奏； 2.演奏器乐作品 1 首，乐器、曲目不限，独奏、无伴奏。 |

考试注意事项:

1. 线上考试拍摄录制总时长为 5 分钟，包含声乐作品演唱和器乐作品演奏在内。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2. 声乐、器乐作品可以从最能展示演唱、演奏水平和技巧的段落开始。
3. 录制时手机横屏、竖屏拍摄不限。声乐演唱要求正面全身拍摄，乐器演奏要求考生的人脸、手指、乐器在同一画面。
4. 考试全程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全程不能离开画面。

音乐教育声乐特长

报考要求:

| 试 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声乐技能 | 声乐作品 1 首，总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

考试注意事项:

1.原《中国音乐学院 2020 年本科招生简章》中一试、二试、三试考试试别统一调整为线上专业考试（只进行一次）。

2.原《中国音乐学院 2020 年本科招生简章》中报考方向专业考试科目统一调整为一项单科考试：声乐技能。

3.考生应自报姓名、考号及考试曲目后开始声乐演唱，总时长限时 5 分钟。

4.拍摄要求：竖屏正面全身拍摄，演唱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拍摄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音乐教育钢琴特长

报考要求:

| 试 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钢琴技能 | 钢琴练习曲 1 首（车尔尼 740 或以上程度），总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

考试注意事项:

1.原《中国音乐学院 2020 年本科招生简章》中一试、二试、三试考试试别统一调整为线上专业考试（只进行一次）。

2.原《中国音乐学院 2020 年本科招生简章》中报考方向专业考试科目统一调整为一项单科考试：钢琴技能。

3.考生应自报姓名、考号及考试曲目后开始钢琴演奏，总时长限时 5 分钟。

4.拍摄要求：横屏侧面拍摄，拍摄设备与钢琴间距在 1.5 米-2.5 米之间，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考生人脸、手指和钢琴不能离开画面。演奏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拍摄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音乐教育师范声乐特长

报考要求:

| 试 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声乐技能 | 声乐作品 1 首，总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

考试注意事项:

1.原《中国音乐学院 2020 年本科招生简章》中一试、二试、三试考试试别统一调整为线上专业考试（只进行一次）。

2.原《中国音乐学院 2020 年本科招生简章》中报考方向专业考试科目统一调整为一项单科考试：声乐技能。

3.考生应自报姓名、考号及考试曲目后开始声乐演唱，总时长限时 5 分钟。

4.拍摄要求：竖屏正面全身拍摄，演唱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拍摄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音乐教育师范钢琴特长

报考要求:

| 试 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钢琴技能 | 钢琴练习曲 1 首，总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

考试注意事项:

1.原《中国音乐学院 2020 年本科招生简章》中一试、二试、三试考试试别统一调整为线上专业考试（只进行一次）。

2.原《中国音乐学院 2020 年本科招生简章》中报考方向专业考试科目统一调整为一项单科考试：钢琴技能。

3.考生应自报姓名、考号及考试曲目后开始钢琴演奏，总时长限时 5 分钟。

4.拍摄要求：横屏侧面拍摄，拍摄设备与钢琴间距在 1.5 米-2.5 米之间，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考生人脸、手指和钢琴不能离开画面。演奏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拍摄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音乐管理

报考要求:

考生须具备较高的文化综合素质，掌握一定的声乐演唱或器乐演奏技能。

| 试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音乐技能 | 声乐演唱或器乐演奏（乐器不限），自选曲目 1 首，演唱或演奏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均不限定有无伴奏或伴奏方式。 |

考试注意事项:

线上考试拍摄要求：选择竖屏或横屏拍摄，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声乐演唱正面全身拍摄，乐器演奏考生人脸、手指和乐器不能离开画面。演唱或演奏限时 5 分钟，可提前结束，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作曲

报考要求:

考生应具有使用五线谱创作声乐作品和多声部器乐作品的的能力;能够掌握和声学、乐理、视唱练耳方面的基础知识;演奏钢琴应达到车尔尼 740 或以上程度,贝多芬钢琴奏鸣曲及以上程度。

| 试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钢琴演奏 与 视唱 | 1.钢琴演奏: 自选练习曲片段与乐曲片段各一首,相当于车尔尼 740 钢琴练习曲及以上程度,贝多芬钢琴奏鸣曲及以上程度;能在短时间内展示出钢琴演奏技巧与音乐表现力;时长约 3 分钟。 2.视唱: 自选 $\sharp f$ 和声或旋律小调式与 $\flat E$ 宫系统民族调式视唱曲各一首,曲目须选自中国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编著的《视唱练耳分级教程》第三级,每首不少于 16 小节;时长约 2 分钟。 钢琴演奏和视唱两项考试的总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
| | 作曲 | 1.器乐曲写作: 按规定创作一首具有完整乐思的小型钢琴作品 2.艺术歌曲旋律写作: 按规定创作一首艺术歌曲(不带钢琴伴奏) 考试时长:共计 3 小时 30 分钟 |
| 现场考试 | 和声写作 | 为旋律及低音配四声部和声 考试内容范围:近关系转调以内及和弦外音技术 考试时长:2 小时 |

| | |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基本乐理 与 练耳笔试</p> | <p>乐理笔试： 包括对乐音体系知识的理解，对音乐术语与各种记号的掌握；具备识别各种节拍，以及正确进行音值组合的能力；具备分析与应用调式中的音程与和弦，各种调式与调性关系，转调、离调与移调，以及移调乐器等相关知识的能力。</p> <p>练耳笔试： 包括听写音程与音程连接、和弦与和弦连接、单声部节奏、单声部与二声部旋律等内容；具体程度可参看中国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编著的《视唱练耳分级教程》第三级。</p> <p>考试时长：共计 2 小时。</p> |
|--|--|---|

考试注意事项（拍摄要求）：

1. 演奏钢琴时，要求在钢琴侧面拍摄，确保能清晰看到全部琴键以及演奏者上半身的图像。录制时，须先自报曲名，如“车尔尼 740 第 5 首”，然后开始演奏。

2. 视唱时，要求考生正面拍摄，确保能清晰看到考生上半身的图像。录制时，须先自报条目，如“三级 5-36”，可弹奏主和弦与视唱曲的第一个音，然后开始演唱。

3. 要求钢琴演奏与视唱两部分内容连续录制，待全部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中国声乐

报考要求:

考生应能完整地演唱简章要求的声乐曲目，并有一定的表现力；嗓音条件、发声器官符合声乐学习要求；身材匀称、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普通话较好并具有一定的表演素质。考生须按考试要求，分别在线上考试演唱 1 首、现场考试演唱 2 首，3 首歌曲不得重复。

| 试 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声乐考试 | 自选作品一首，演唱时长不得超过 5 分钟。 |
| 现场考试 | 声乐考试 | 1.传统民歌或改编民歌作品 1 首 2.中国声乐作品 1 首 |

考试注意事项:

1.线上考试环节，伴奏形式不限（任何的伴奏形式将不影响考生成绩）；现场考试环节，伴奏形式统一为钢琴伴奏，钢琴伴奏需考生自带。

2.线上考试拍摄环节，要求考生素颜、着生活装、背景干净；考生需先报姓名、考号、演唱曲目；整个演唱过程要一气呵成，不得镜头切换、不得使用扩音设备、不得假唱。竖屏正面全身拍摄，限时 5 分钟，演唱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3.现场考试环节，考生需素颜、穿生活装；考生必须提前候场，并按抽签号次序进行考试。任何原因过号将取消考试资格。

中国歌剧

报考要求:

考生应能完整地演唱简章要求的声乐曲目,并有一定的表现力;嗓音条件、发声器官符合声乐学习要求;身材匀称、五官端正;口齿清楚、普通话较好并具有一定的表演素质。考生须按考试要求,分别在线上考试演唱1首、现场考试演唱2首,3首歌曲不得重复。外国声乐作品用原文演唱,歌剧咏叹调用原调演唱。

| 试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声乐考试 | 自选作品1首,演唱时长不得超过5分钟 |
| 现场考试 | 声乐考试 | 1.中国声乐作品1首 2.外国声乐作品1首 |
| | 表演 | 1.朗诵诗歌、散文或寓言一段(须背诵) 2.小品表演 3.舞蹈 以上三项须考生自己准备并逐项完成 |

考试注意事项:

1.线上考试环节,伴奏形式不限(任何的伴奏形式将不影响考生成绩);现场考试环节,伴奏形式统一为钢琴伴奏,钢琴伴奏需考生自带。

2.线上考试拍摄环节,要求考生素颜、着生活装、背景干净;考生需先报姓名、考号、演唱曲目;整个演唱过程要一气呵成,不得镜头切换、不得使用扩音设备、不得假唱。竖屏正面全身拍摄,限时5分钟,演唱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超过5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3.现场考试环节,考生需素颜、穿生活装;考生必须提前候场,并按抽签号次序进行考试。任何原因过号将取消考试资格。

4.现场考试环节,参加表演科目考试的考生,可自带无电源设备播放音乐伴奏(通讯工具除外)。

管弦乐器演奏

报考要求:

考生演奏方法基本正确；对音乐作品有较准确的诠释能力，具备良好的专业演奏能力；身体条件符合所学乐器的要求。鼓励考生背谱演奏。

| 试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一试) | 小提琴 | 1. 三个或四个八度音阶：上行、下行各一弓，一拍四个音。琶音：上行、下行各一弓，一拍三个音。双音：3，6，8度(不含换指8度)四个音一弓，一拍两个音。速度每拍不低于90 2. 《克莱采尔》(包括克莱采尔)程度以上的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5分钟之内) |
| | 中提琴 | 1. 三个或四个八度音阶：上行、下行各一弓，一拍四个音。琶音：上行、下行各一弓，一拍三个音。双音：3，6，8度(不含换指8度)四个音一弓，一拍两个音。速度每拍不低于90 2. 《克莱采尔》(包括克莱采尔)程度以上的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5分钟之内) |
| | 大提琴 | 1. 四个八度音阶、琶音及三度双音，音阶一拍演奏4个音，琶音一拍演奏3个音，双音一拍演奏1个音，速度每拍不低于90 2. 一首技巧性练习曲(两项内容时间限定5分钟之内) |
| | 低音提琴 | 1. 三个八度音阶及琶音，音阶一拍演奏4个音，琶音一拍演奏3个音，速度每拍不低于90 2. 一首技巧性练习曲(两项内容时间限定5分钟之内) |
| | 竖琴 | 1. 四个八度音阶及琶音(任意调)，一拍演奏4个音，速度每拍不低于90 2. 一首技巧性练习曲(两项内容时间限定5分钟之内) |
| | 长笛 | 1. 考生用连音、吐音两种形式演奏一个关系大、小调的音阶、三度模进、琶音(一拍四个音，每拍速度不低于90) 2. 演奏技巧性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5分钟之内) |
| | 双簧管 | 1. 考生用连音、吐音两种形式演奏一个关系大、小调的音阶、三度模 |

| | |
|------|--|
| | 进、琶音（一拍四个音，每拍速度不低于 90） 2. 演奏技巧性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 5 分钟之内） |
| 单簧管 | 1. 考生用连音、吐音两种形式演奏一个关系大、小调的音阶、三度模进、琶音（一拍四个音，每拍速度不低于 90） 2. 演奏技巧性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 5 分钟之内） |
| 巴松 | 1. 考生用连音、吐音两种形式演奏一个关系大、小调的音阶、三度模进、琶音（一拍四个音，每拍速度不低于 90） 2. 演奏技巧性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 5 分钟之内） |
| 萨克斯管 | 1. 考生用连音、吐音两种形式演奏一个关系大、小调的音阶、三度模进、琶音（一拍四个音，每拍速度不低于 90） 2. 演奏技巧性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 5 分钟之内） |
| 圆号 | 1. 考生用连音、吐音两种形式演奏一个关系大、小调的音阶、琶音（一拍四个音，每拍速度不低于 80） 2. 演奏技巧性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 5 分钟之内） |
| 小号 | 1. 考生用连音、吐音两种形式演奏一个关系大、小调的音阶、琶音（一拍四个音，每拍速度不低于 80） 2. 演奏技巧性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 5 分钟之内） |
| 长号 | 1. 考生用连音、吐音两种形式演奏一个关系大、小调的音阶、琶音（一拍四个音，每拍速度不低于 80） 2. 演奏技巧性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 5 分钟之内） |
| 大号 | 1. 考生用连音、吐音两种形式演奏一个关系大、小调的音阶、琶音（一拍四个音，每拍速度不低于 80） 2. 演奏技巧性练习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 5 分钟之内） |
| 打击乐 | 小军鼓演奏：1、演奏所有力度的密集滚奏；2、练习曲或技巧性乐曲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 5 分钟之内） |

| 试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现场考试 (二试) | 小提琴 | 1.练习曲：《帕克尼尼 24 首随想曲》其中一首（不得重复一 试曲目） 2.协奏曲：协奏曲的第一乐章及华彩 3.自选中国乐曲一首 4.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中提琴 | 1.练习曲：《克莱采尔》（含克莱采尔）程度以上练习曲一 首（不得重复一 试曲目） 2.协奏曲：协奏曲的第一乐章及华彩 3.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大提琴 | 1.协奏曲的第一乐章及华彩 2.中小型乐曲一首（也可选择协奏曲或奏鸣曲的一个乐章） 3.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低音提琴 | 1.协奏曲或奏鸣曲一个乐章 2.中小型乐曲一首（也可选择协奏曲或奏鸣曲的一个乐章） 3.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竖琴 | 1.协奏曲或奏鸣曲一个乐章 2.中小型乐曲一首（也可选择协奏曲或奏鸣曲的一个乐章） 3.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长笛 | 1.协奏曲一首（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或奏鸣曲一首（任 选两个乐章） 2.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双簧管 | 1.协奏曲一首（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或奏鸣曲一首（任 选两个乐章） 2.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单簧管 | 1.协奏曲一首（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或奏鸣曲一首（任 选两个乐章） 2.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巴松 | 1.协奏曲一首（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或奏鸣曲一首（任 选两个乐章） 2.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萨克斯管 | 1.协奏曲一首（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或奏鸣曲一首（任 选两个乐章） 2.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圆号 | 1.协奏曲一首（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或奏鸣曲一首（任 选两个乐章） 2.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小号 | 1.协奏曲一首（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或奏鸣曲一首（任 | |

| | | |
|--|-----|---|
| | | 选两个乐章) 2.新谱视唱一首, 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长号 | 1.协奏曲一首(第一乐章, 或二、三乐章)或奏鸣曲一首(任选两个乐章) 2.新谱视唱一首, 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大号 | 1.协奏曲一首(第一乐章, 或二、三乐章)或奏鸣曲一首(任选两个乐章) 2.新谱视唱一首, 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 | 打击乐 | 1. 马林巴: ①四槌技巧性乐曲一首②二槌技巧性乐曲一首(以上两首乐曲必须包含一首巴赫的移植作品) 2.小军鼓: 自选练习曲或技巧性乐曲一首(不得重复一试曲目) 3.新谱视唱一首, 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考试注意事项:

1. 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一试及二试, 一试为线上考试, 二试为现场考试, 考生必须提前候场, 并按抽签号次序进行考试。任何原因过号取消考试资格。

2. 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一试为线上考试, 具体拍摄要求如下: 所有乐器选择竖屏拍摄, 乐器演奏为独奏, 不得带任何形式伴奏, 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 考生人脸、手指和乐器不能离开画面, 限时 5 分钟, 演奏结束后, 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 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3. 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二试为现场考试, 新谱视唱要求调性稳定、音准与节奏正确、划拍或击拍协调、读谱流畅, 并具有良好的音乐表现力。

4. 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考场不设伴奏人员。二试时考生可自带伴奏人员。

5. 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竖琴考生要求背谱演奏。

6. 萨克斯管考生须使用中音萨克斯管演奏。

管弦实验班

报考要求:

考生演奏方法基本正确;对音乐作品有较准确的诠释能力,具备良好的专业演奏能力;身体条件符合所学乐器的要求。

| 试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一试) | 小提琴 | 1.三个或四个八度音阶:上行、下行各一弓,一拍四个音。琶音:上行、下行各一弓,一拍三个音。双音:3,6,8度(不含换指8度)四个音一弓,一拍两个音。速度每拍不低于90 2.《帕克尼尼24首随想曲》其中一首(两项内容时间限定5分钟之内) |
| 现场考试 (二试) | 小提琴 | 1.《帕克尼尼24首随想曲》其中二首(不得重复一试曲目) 2.完整的协奏曲一首 3.自选中国乐曲一首 4.新谱视唱一首,限定在一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 |

考试注意事项:

1.管弦实验班招考方向的一试及二试,一试为线上考试,二试为现场考试,考生必须提前候场,并按抽签号次序进行考试。任何原因过号取消考试资格。

2.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一试为线上考试,具体拍摄要求如下:所有乐器选择竖屏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不得带任何形式伴奏,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考生人脸、手指和乐器不能离开画面,限时5分钟,演奏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超过5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3.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二试为现场考试,新谱视唱要求调性稳定、音准与节奏正确、划拍或击拍协调、读谱流畅,并具有良好的音乐表现力。

4.管弦实验班招考方向考场不设伴奏人员。二试时考生可自带伴奏人员。

5.考生要求背谱演奏。

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

报考要求:

考生身体条件符合所学乐器要求，演奏方法规范。应较好地掌握应试曲目的演奏风格与技巧应用，对音乐作品有较准确的诠释能力。

| 试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乐器演奏 | 考生应在报名时填报应试曲目至少 3 首，线上考试从中自选 1 首，演奏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打击乐器考生：应在中国大鼓、排鼓、小军鼓、键盘打击乐四种乐器中，演奏不少于其中两种，曲目自选 2 首，演奏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
| 现场考试 | 乐器演奏 | 演奏曲目 2 首（可重复线上考试曲目 1 首，两首乐曲演奏时长一般不超过 10 分钟） 打击乐器考生：应在中国大鼓、排鼓、小军鼓、键盘打击乐四种乐器中，演奏不少于其中三种（包含线上考试未演奏乐器）；曲目自选 3 首（可重复线上曲目 1 首）。鼓励考生将定音鼓、板鼓、手鼓或组合打击乐器作为考试项目 |

考试注意事项:

1. 线上考试环节曲目要求：除打击乐专业之外的其他考生应选择在报名时填报应试曲目中的任意 1 首，乐曲可删减，须涵盖慢板与快板，应体现考生报考专业的综合艺术表现与演奏能力；演奏曲目如与报名填报曲目不一致，取消考试资格。

2. 线上考试环节曲目时长要求：演奏时间 5 分钟，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3. 线上考试环节录制要求：演奏过程不得切换镜头、不得剪辑音频；根据乐器需求可选择竖屏或横屏拍摄。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考生面部、手部和乐器不能离开画面，演奏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

4.线上考试环节演奏与伴奏要求：演奏为独奏形式完成，任何乐器考生不得带伴奏。

5.现场考试环节要求：考生必须提前候场，并按抽签号次序进行考试。任何原因不按抽签号次序考试者（如过号），取消考试资格；考生须严格按照考试要求演奏曲目。若考试曲目与报名填报曲目不一致，取消考试资格；现场考试考生可自带伴奏人员（限1人）。

钢琴

报考要求:

考生的钢琴演奏经过系统的演奏技能训练，有一定的音乐素养，对音乐作品有较准确的诠释能力；具备专业学习钢琴演奏的身体条件。

| 试 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钢琴演奏 | 演奏肖邦快速练习曲一首，限时 5 分钟。 |
| 现场考试 | 钢琴演奏 | 1. 演奏选自海顿、莫扎特或贝多芬（限 Op. 2—Op. 22）的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 1 首； 2. 演奏外国乐曲 1 首。 |

考试注意事项:

1. 考生在线上考试和现场考试的曲目不得重复，背谱演奏。
2. 线上考试拍摄要求：①可用三角钢琴和立式钢琴演奏，根据乐器选择竖屏或横屏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②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全身拍摄，考生人脸、手臂手指、踏板和乐器不能离开画面，限时 5 分钟，演奏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3. 考生现场考试演奏的曲目原则上需与报名曲目一致。若考试现场演奏曲目与报名曲目不一致，但符合考试要求及内容，不影响成绩；若不符合考试要求及内容，取消考试资格。
4. 现场考试的演奏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18 分钟。超出 18 分钟，评委有权打断，但不影响成绩。

电子管风琴

报考要求:

考生的电子管风琴演奏经过系统的演奏技能训练,有一定的音乐素养,对音乐作品有较准确的诠释能力;具备专业学习电子管风琴演奏的身体条件。

| 试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电子管风琴演奏 | 巴洛克时期古典管风琴作品 1 首 注:必须仅选用管风琴音色,限时 5 分钟。 |
| 现场考试 | 电子管风琴演奏 | 1. 新谱视奏(在考试现场限时 2 分钟给题看谱,然后进行演奏); 2. 演奏 2 首乐曲,风格不限(两首作品合计演奏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15 分钟)。 |

考试注意事项:

1. 考生在线上考试和现场考试的曲目不得重复,背谱演奏。
2. 线上考试拍摄要求:①根据乐器选择竖屏或横屏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②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全身拍摄,考生人脸、手臂手指、踏板和乐器不能离开画面,限时 5 分钟,演奏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3. 考生现场考试演奏的曲目原则上需与报名曲目一致。若考试现场演奏曲目与报名曲目不一致,但符合考试要求及内容,不影响成绩;若不符合考试要求及内容,取消考试资格。
4. 现场考试前 1 小时,请按照考试顺序进行乐器调试,每位考生乐器调试时间为 5 分钟。调试结束后,考生必须离开考试封闭区域。
5. 考场提供的电子管风琴型号为:YAMAHA02C 和 ROLAND380。其他型号需自备。

钢琴实验班

报考要求:

考生的钢琴演奏经过系统的演奏技能训练，有一定的音乐素养，对音乐作品有较准确的诠释能力；具备专业学习钢琴演奏的身体条件。

| 试 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钢琴演奏 | 演奏肖邦快速练习曲一首。限时 5 分钟。 |
| 现场考试 | 钢琴演奏 | 1. 考生在考试现场抽取 30 分钟的曲目进行演奏。（可使用协奏曲，请自带协奏者）。 2. 新谱视奏（在考试现场限时 3 分钟看谱，然后进行演奏）。 |

考试注意事项:

1. 考生在线上考试和现场考试的曲目不得重复，背谱演奏。
2. 线上考试拍摄要求：①可用三角钢琴和立式钢琴演奏，根据乐器选择竖屏或横屏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②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全身拍摄，考生人脸、手臂手指、踏板和乐器不能离开画面，限时 5 分钟，演奏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
3. 考生现场考试演奏的曲目原则上需与报名曲目一致。若考试现场演奏曲目与报名曲目不一致，但符合考试要求及内容，不影响成绩；若不符合考试要求及内容，取消考试资格。
4. 现场考试合计演奏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30 分钟。超出 30 分钟，评委有权打断，但不影响成绩。

指挥

报考要求:

考生应掌握基础指挥技巧；具备较好的钢琴演奏能力和快速视奏能力；掌握基础音乐理论知识与视唱练耳技能，以及一定的基础和声学知识。

| 试别 | 考试科目 | 考试要求及内容 |
|------|--------------|---|
| 线上考试 | 音乐综合素质 I | 1. 演奏钢琴曲 2 首（复调乐曲 1 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 1 首），时长每首约 2 分钟，共约 4 分钟。 2. 演奏管弦乐器/民族管弦乐器作品或演唱歌剧咏叹调/艺术歌曲 1 首（无乐器伴奏），时长约 1 分钟。 |
| 现场考试 | 指挥与音乐综合素质 II | 1. 指挥合唱作品（无伴奏合唱作品或乐队-合唱作品）或乐队作品（交响曲某一乐章或单乐章管弦乐作品）1 首（须网上填报曲目名称）。 2. 视唱练耳【两个升、降调号以内所有的调，四种三和弦原转位】。 3. 和声学基础知识【近关系转调以内及和弦外音技术】。 |

考试注意事项:

1. 线上考试时录制画面只允许出现考生一人；考生人脸、手指不能离开画面；钢琴演奏每首作品约 2 分钟，乐器演奏和声乐演唱约 1 分钟，共 5 分钟；表演结束后，点击停止录制按钮完成录制，超过 5 分钟系统将自动停止录制。每项考试需衔接紧凑，避免超时。

2. 现场考试时须提交考试自选指挥曲目总谱 6 份与该作品音乐分析 1 份。

十、指挥系双钢琴乐谱资料目录

| 序号 | 曲名 | 序号 | 曲名 |
|----|-------------------|----|-----------------|
| 1 | 海顿交响曲 Nos.93-104 | 31 | 门德尔松小提琴协奏曲 |
| 2 | 莫扎特交响曲 Nos.35-41 | 32 | 舒曼交响曲 Nos.1-4 |
| 3 | 贝多芬交响曲 Nos.1-9 | 33 | 舒曼"曼弗雷德" |
| 4 | 贝多芬小提琴协奏曲 | 34 | 舒曼钢琴协奏曲 |
| 5 | 贝多芬三重协奏曲 | 35 | 舒曼大提琴协奏曲 |
| 6 | 贝多芬钢琴协奏曲 Nos.1-5 | 36 | 柏辽兹幻想交响曲 |
| 7 | 莫扎特费加罗婚礼歌剧序曲 | 37 | 柏辽兹哈罗德在意大利交响曲 |
| 8 | 莫扎特魔笛歌剧序曲 | 38 | 柏辽兹罗马狂欢节序曲 |
| 9 | 莫扎特唐璜歌剧序曲 | 39 | 柏辽兹班夫努托切里尼序曲 |
| 10 | 莫扎特女人心歌剧序曲 | 40 | 柏辽兹特洛伊人序曲 |
| 11 | 贝多芬列奥诺拉歌剧序曲 | 41 | 勃拉姆斯交响曲 Nos.1-4 |
| 12 | 贝多芬爱格蒙特歌剧序曲 | 42 | 勃拉姆斯悲剧序曲 |
| 13 | 贝多芬科里奥兰歌剧序曲 | 43 | 勃拉姆斯学院节日序曲 |
| 14 | 贝多芬菲德里奥歌剧序曲 | 44 | 勃拉姆斯小提琴协奏曲 |
| 15 | 莫扎特钢琴协奏曲 Nos.1-27 | 45 | 勃拉姆斯第一钢琴协奏曲 |
| 16 | 莫扎特小提琴协奏曲 Nos.1-5 | 46 | 勃拉姆斯第二钢琴协奏曲 |
| 17 | 莫扎特长笛协奏曲 | 47 | 勃拉姆斯三重协奏曲 |
| 18 | 莫扎特双簧管协奏曲 | 48 | 布鲁克纳交响曲 Nos.1-9 |
| 19 | 莫扎特单簧管协奏曲 | 49 | 瓦格纳纽伦堡的名歌手歌剧序曲 |
| 20 | 莫扎特大管协奏曲 | 50 | 瓦格纳特里斯坦伊索尔德歌剧序曲 |
| 21 | 罗西尼威廉退尔歌剧序曲 | 51 | 瓦格纳唐豪塞歌剧序曲 |
| 22 | 罗西尼塞维利亚理发师歌剧序曲 | 52 | 瓦格纳罗恩格林歌剧序曲 |
| 23 | 罗西尼贼喜鹊歌剧序曲 | 53 | 瓦格纳帕西法尔歌剧序曲 |
| 24 | 韦伯自由射手歌剧序曲 | 54 | 瓦格纳漂泊的荷兰人歌剧序曲 |
| 25 | 韦伯奥博龙歌剧序曲 | 55 | 马勒交响曲 Nos.2-9 |
| 26 | 舒伯特交响曲 Nos.4-9 | 56 | 理查施特劳斯提尔的恶作剧 |
| 27 | 门德尔松交响曲 Nos.1-5 | 57 | 理查施特劳斯死与净化 |
| 28 | 门德尔松芬格尔山洞序曲 | 58 | 理查施特劳斯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 |
| 29 | 门德尔松平静的大海幸福的航行序曲 | 59 | 理查施特劳斯家庭交响曲 |
| 30 | 门德尔松仲夏夜之梦序曲与组曲 | 60 | 理查施特劳斯阿尔卑斯山 |

| 序号 | 曲名 | 序号 | 曲名 |
|----|------------------|-----|----------------|
| 61 | 斯美塔那我的祖国 | 83 | 德彪西夜曲三首 |
| 62 | 德沃夏克交响曲 Nos.6-9 | 84 | 德彪西大海 |
| 63 | 西贝柳斯芬兰颂 | 85 | 拉威尔库普兰之墓 |
| 64 | 西贝柳斯图翁涅拉的天鹅 | 86 | 拉威尔圆舞曲 |
| 65 | 西贝柳斯交响曲 Nos.1-5 | 87 | 拉威尔鹅妈妈组曲 |
| 66 | 约翰施特劳斯蝙蝠序曲 | 88 | 拉威尔西班牙狂想曲 |
| 67 | 约翰施特劳斯蓝色多瑙河 | 89 | 埃尔加交响曲 Nos.1-2 |
| 68 | 柴科夫斯基交响曲 Nos.1-6 | 90 | 埃尔加谜语变奏曲 |
| 69 | 柴科夫斯基罗密欧与朱丽叶 | 91 | 埃尔加大提琴协奏曲 |
| 70 | 柴科夫斯基暴风雨 | 92 | 埃尔加小提琴协奏曲 |
| 71 | 柴科夫斯基意大利随想曲 | 93 | 霍尔斯特行星组曲 |
| 72 | 柴科夫斯基洛可可主题变奏曲 | 94 | 肖斯塔科维奇第五第九交响曲 |
| 73 | 柴科夫斯基小提琴协奏曲 | 95 | 拉赫玛尼诺夫第二交响曲 |
| 74 | 柴科夫斯基第一钢琴协奏曲 | 96 | 普罗科菲耶夫第一第七交响曲 |
| 75 | 格里格佩尔金特第一、第二组曲 | 97 | 斯特拉文斯基火鸟 |
| 76 | 格里格 a 小调钢琴协奏曲 | 98 | 斯特拉文斯基彼得鲁什卡 |
| 77 | 比才阿莱成姑娘组曲 | 99 | 斯特拉文斯基春之祭 |
| 78 | 比才卡门组曲 | 100 | 斯特拉文斯基士兵的故事 |
| 79 | 弗朗克 d 小调交响曲 | 101 | 科普兰阿帕拉契亚的春天 |
| 80 | 圣桑动物狂欢节 | 102 | 巴托克乐队协奏曲 |
| 81 | 圣桑第三交响曲 | 103 | 哈恰图良小提琴协奏曲 |
| 82 | 德彪西牧神午后前奏曲 | | |



中国音乐学院
CHINA CONSERVATORY OF MUSIC

学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翔路 1 号 邮政编码：100101

招生咨询电话：010—84097200 传真：010—64879806

招生咨询电子邮箱：ccmzhaosheng@163.com

（疫情期间建议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咨询相关问题）

学校网址：<http://www.ccmusic.edu.cn>

本科招生报名系统网址：<http://zhaosheng.ccmusic.edu.cn>

本科招生信息网：<http://bkzs.ccmusic.edu.cn/>

招生举报电话：010—64887178